

合同编号：

金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项目-红
旗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巩固提升工程
CCTV 检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广东启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6 年 2 月**日

金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项目-红旗镇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巩固提升工程 CCTV 检测服务合 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广东启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为金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项目-红旗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巩固提升工程的代建单位，乙方为经甲方招标选定具备检测资质及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甲方因金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项目-红旗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巩固提升工程建设需要，委托乙方提供该工程 **CCTV 检测服务**，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双方就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技术澄清及询标答复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文件有相矛盾之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第二条 服务内容、数量、价格及其它：

1.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大写：壹拾捌万伍仟陆佰捌拾叁元贰角整；小写：185683.2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75172.83 元，税率 6%。

2. 结算价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综合单价 20.36 元/m×76%，最终费用以相关部门审核的金额为准。

说明：1. 合同价包含本次检测服务的全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风险包干费、税金、利润等一切费用。检测过程中如有存在违约金未及时支付或扣除的，在最终结算时给予扣除。

3. 费率在合同执行期内固定不变，因各种原因而导致费用的增减，甲方均不考虑补偿，结算总价根据完成的检测项目数量按实结算。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委托乙方进行相关服务工作，但不保证实际工程量达到合同预估量，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乙方自行考虑并承担。

4. 本项目合同支付的限额为暂定合同总价（即中标总价），乙方有义务提醒甲方项目总价的实时统计情况，以免工作量超合同总计。若因乙方疏忽造成总价超过合同总计的，多余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清检测费用之日止。

第四条 服务内容

按照《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CJJ181-2019）、《广东省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预算定额 2019》等文件及有关规定，服务单位提供工程管道闭路电视（CCTV）检测服务，提供的检测服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管道闭路电视（CCTV）检测

1. 本次检测为对业主招标确定的施工单位新管建设和暗渠清淤后效果的验收第三方检测，检测的范围为施工单位已完成施工建设和清淤的管道。

2. 检测长度按照施工图暂定为：CCTV 检测暂按 12000 米，最终检测长度以经业主复核确认的实际完成数量为准。

3. 管道的预处理（封堵、清淤、冲洗、管内抽水）等由业主招标确定的施工单位负责，检测服务单位仅负责进行验收检测。

4. 具体要求按照本项目管道 CCTV 检测技术方案及甲方需求。

（二）出具检测报告

出具的检测报告中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检测结果。暗渠清淤完成情况；新建管道的功能性、结构性缺陷检测，提供缺陷名称、等级及评价等。

（三）提交成果

检测报告一式 10 份，最终储存检测视频的移动硬盘（或 U 盘）2 个。

第五条 服务要求

（一）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或者甲方委托的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检测任务要求通知之时起，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检测施工，应于完成检测之时起 8 小时内通知甲方或者甲方委托的监理工程师检测结果并提供电子版的检测成果。

（二）乙方应当确保检测的质量。按要求选派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提供服务

业务，保证资料、工作稿件的正确完整和规范，意见须客观公正，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并接受建设单位的监督管理。

（三）管道检测可能涉及有限空间作业，乙方应当落实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按照有限空间作业等要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范事故发生。

第六条 检测报告的交付

（一）分段检测的报告交付

1. 乙方交付检测报告时间为现场检测完毕后 10 日内（有检测异常的 3 日内将异常检测报告先传真至甲方）。乙方交付检测报告一式 四 份，并对其准确性、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

2. 双方约定按照下列第 （2） 种方式交付检测报告。

（1）甲方上门提取检测报告。

（2）乙方送检测报告给甲方。

（二）最终交付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一式 10 份，最终储存检测视频的移动硬盘（或 U 盘）2 个。

第七条 合同款的支付

本合同费用分阶段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乙方提交检测报告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60%，检测费用经相关部门审核后，支付至经审核检测费的 100%。

1. 乙方在提交付款申请材料时应开具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若因乙方不及时给付发票导致付款的延迟，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不承担因政府相关部门迟延支付引起的违约赔偿责任。

3. 甲方对检测项目费用有异议的，应及时与乙方进行协商，但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项目检测费用的支付。

4. 最终支付单价按照该标项中标综合单价计取，在执行过程中不变。如乙方未及时发现，工程量、相关费用超标的，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保密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试验资料与

结果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项目组全体人员__。

3. 保密期限：__依据有关规定执行__。

4. 泄密责任：__一方泄露本项目保密内容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足额赔偿全部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不良影响__。

5. 本保密条款不随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第九条 服务质量

1. 服务成果符合要求，甲方认可的，甲方有责任及时支付服务款项。

2. 甲方应当负责与本工程检测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外部工作条件。

3. 乙方应保证本合同范围内使用成果不受第三方提出的关于专利权、版权、设计、其他知识产权或使用许可的法律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因违反本条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约定长期有效，不受本合同终止及效力约束。

4. 由于乙方的原因，未能按规定的日期提交检测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逾期损失费，逾期损失费按每日按对应单个项目总费用的千分之六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提供的成果不客观、不全面、不准确等情况，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甲方质量要求。因成果质量、工期等不符合甲方要求造成不良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第三方责任）。

6. 乙方应认真仔细勘察现场。若未能准确及时发现病害，导致无法根据检测结论及意见实施整治的，该责任由乙方承担，应扣除该检测项目的检测费用，并承担等额的赔偿费用。

7.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单方面进行转包、分包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甲__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乙双方所有。

3.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确保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及时安排检测工作，检测完毕后及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管道 CCTV 检测如涉及疏浚、封堵需工作人员下井作业时，必须严格执行有限空间作业规范要求，作业人员必须持有相应的特种人员资质证书（潜水员证等），证书须在有效期内，乙方对其作业人员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务必重视安全环保措施，全权负责安全责任、环保责任。

6、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相关费用直接从合同扣除，不足费用由乙方全额赔偿。

第十一条 对检测结论异议的处理

甲方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甲方有权利直接委托经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甲方有权根据招标文件和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对乙方进行处罚，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1) 在委托检测期间，乙方发生检测质量责任事故造成严重损失的；

(2) 在委托检测期间，乙方受到市级及以上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监督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因检测单位的过失而被媒体曝光或行政处罚等处理的；

(3) 在委托检测期间，乙方被投诉存在出具虚假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经调查属实的；

(4) 在委托检测期间乙方检测人员有存在吃、拿、卡、要等违反廉政

行为，经调查属实的。

2、合同一经签章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否则应按照合同总价 20%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应足额赔偿。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自然灾害、战争、罢工、政府管控措施等签订合同时无法预计的情形。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通过有关部门取得相应证明文件，甲方、乙方可以协商合同权利义务部分或全部延期履行或终止履行，在此情况下，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关于本合同争议，应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双方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应承担另一方因主张权利而实际支出的律师代理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保函费、鉴定费等全部费用。在双方解决争议的过程中，除甲方明示暂停的外，乙方都有义务继续进行本合同约定工作，不得因此停工、怠工。

第十五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2、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内容，以本合同为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协议书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5、双方均认可本合同提供的地址为法律文件可送达地址。

附件：

- 1、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以下无正文)